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030933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7540709_110309331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臺北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培訓」
實施計畫1份，本局同意貴屬參與人員公假出席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之社群規劃、運作、深化以及永續發展的素養，並協助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，同時增進其填報線上資料庫相關知能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分為初階、進階及高階共4班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初階課程時間

- 1、110年10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。
- 2、110年10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。

（二）高階課程時間：110年10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
至4時30分。

石牌國中 1101008



PXAA1106007153

(三)進階課程時間：110年10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四)辦理方式：線上研習（會議連結請參照實施計畫）。

四、研習報名時間：請於110年10月24日（星期日）前完成報名，報名網址為：<https://forms.gle/Fe4JwgMw3N22NmQ8>。

五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六、本案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培訓認可組）吳昱儀助理，電話：（02）2528-6618，分機104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(本市教專中心綜合規劃組)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(本市教專中心諮詢輔導組)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（本市教專中心培訓認可組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大學(本市教專中心綜合規劃組)（含附件）

